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十七批2025年6月2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3SN202506130029	宝鸡市眉县宝鸡鑫昌隆工贸有限公司院内有一工厂，无相关手续，生产塑料泡沫类产品，有烧焦塑料气味，噪声大，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宝鸡市眉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宝鸡鑫昌隆工贸有限公司院内工厂为陕西盛鸿鼎业包装有限公司，位于眉县霸王河工业园秀舒路西段南侧8号，主要开展珍珠棉包装材料及塑料外包装生产销售业务。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排查，该公司已办理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取得批复文件，但未办理排污相关手续。目前，该公司已完成生产设备及污染物治理设施安装，正在进行设备调试，并已委托第三方公司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相关事宜。该公司主要异味来源为珍珠棉及塑料外包装加工生产环节，噪声来源为二级活性炭吸附设施配套的皮带式离心风机。	基本属实	落实整改措施，严格落实主体责任，确保设施正常运行。	1. 针对该公司未办理排污相关手续问题，市生态环境局眉县分局已于6月14日立案查处。2. 该公司已于6月16日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填报，并强化对污染物治理设施精细化管理，严格执行定期巡检与维护保养制度，确保设施正常运行。3. 该公司计划于6月25日前完成风机封闭降噪治理，7月20日前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